

##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相关事项

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管分工调整，杨利兵先生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利兵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将在公司继续担任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利兵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原公司总经理杨利兵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总经理职责，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利兵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总经理候选人代继陈先生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代继陈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生产经营日常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代继陈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代继陈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目前，董事会决定聘任代继陈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同步变更为代继陈先生。公司后续将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项

为保证公司招采、储运、葡萄种植基地管理等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决定聘任杨利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利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为保证公司营销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决定聘任姚德军先生为公司营销副总监，全面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姚德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一：

###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总经理简历

代继陈先生，汉族，1975年10月出生，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  
大明天控股集团资源事业部项目经理，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盛  
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SZ00060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甘肃华建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拟任董事。

截止目前，代继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  
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  
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  
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  
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  
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附件二：

##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利兵**先生，男，1980 年出生，兰州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19 年 6 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工作，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杨利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姚德军**先生，男，1975 年出生，199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高级营销师。历任沱牌舍得酒业营销公司西南分公司副经理、经理，营销公司终端开发部主任，山东销售区副经理、经理，东北大区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黑龙江总经理，华南大区广东、福建、江西副经理、经理、总经理。楼兰酒庄股份营销公司川渝云贵大区经理。四川古阆中酒业供销公司总监。黑龙江国麻汉麻科技有限公司营销总监。现任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监，主管公司营销，全面负责皇台白酒系列产品、葡萄酒系列产品全国市场销售工作，协管营销中心。

截止目前，姚德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存在被最

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